

信用卡傳真授權訂購單

卡別： VISA MASTER JBS 其它 發卡銀行：_____

卡號：_____ -- _____ -- _____ (16 數字碼) 金額：_____ 元 (新台幣/NT)

檢查碼：_____ (卡片背面簽名欄內後三碼) 有效期限：_____ 月 _____ 年 (西元)

持卡人簽名：_____ (需與卡片背面簽名一致) 聯絡電話：_____

訂單編號：_____ (可從 e-mail 收到訂單確認函裡查出,填入號碼將毋須再填下列資料)

若無訂單號碼請詳填下列資料 * 注意：不接受未滿 18 歲以下之未成年人訂購

訂購人：_____ 先生 小姐 消費日期：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

電話：(日) _____ (夜) _____ 行動電話：_____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 E-Mail：_____

收件地址： _____

收貨人：_____ 先生 小姐 收貨日期：____ 月 ____ 日 上午 下午 晚上

發票抬頭：_____ 發票： 二聯式 三聯式(統一編號)：_____

若為美國 AE 卡請與客服聯繫 02-26575133 分機 105 Betty

注意事項:

1. 持卡人同意依照信用卡使用約定，一經訂購及簽認後，均應按所示之確定之金額全額給付予發卡銀行，持卡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付；若有經冒用亦須經收款銀行同意退款時，本公司將盡速辦理退款予持卡人。
2. 訂購人將訂購單回傳至本公司前，對本公司網站揭櫫之訂購說明、個人資料法及退換貨處理原則等條款，皆已充分了解，並將會遵守該說明及所列之原則，絕無異議。
3. 訂購人若因冒用他人名義、偽造他人資料訂購，或未經過持卡人同意使用，以任何不正當方式取得商品，將無條件接受法律之制裁外，亦須對本公司之損失負完全賠償責任，若訂購人未滿 18 歲其法律責任將由法定監護人概括承受。
4. 本公司對訂購單貨品缺貨、辦理退貨中，或未能於期限內交付消費者且經過訂購人同意退款時，將依銀行退款程序無息如數退款予持卡人，若因銀行退款作業時間之延宕耗時，本公司將無須對此事件負責。
5. 此訂購單若為法人名義 (公司,機關,學校..等依照發票抬頭認定)訂購，將不受消費者保護法內享有商品七天鑑賞期之保障，若因商品瑕疵退換貨處理，本公司願以客戶利益為優先考量處理。

請傳真: (02)2627-9252 後來電確認(02)2657-5133 分機 105 客服: Betty